

# 銘傳大學管理學院

## 『管理會計學分學程』課程架構表

執行單位：會計學系 98 以後(含)

課程類型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必修	成本與管理會計	6	管理學院會計學系
必修	財務管理	3	管理學院會計學系
必修	企業資源規劃	3	管理學院會計學系
必修	財報分析	3	管理學院會計學系
選修	績效評核管理	3	管理學院企管系
選修	顧客關係管理	3	管理學院企管系
選修	供應鏈管理	3	管理學院企管系
選修	管理決策與分析	3	管理學院企管系
選修	薪酬與福利管理	3	管理學院企管系
選修	人力資源管理	3	管理學院企管系
選修	生產與作業管理	3	管理學院企管系

備註：學員於修業期間，必須修畢四門必修課程及二門選修課程，至少 21 學分，其中至少應有 6 學分不屬於原學系、組、學位學程及輔系之科目。